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承辦人：張碧蓉
聯絡電話：02-87897805
傳真：02-87897800
E-mail：pjchang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10802002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60000000G_1080200260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108年3月5日召開「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機制修正草案」研商會議紀錄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修正草案將置於本會網站www.pcc.gov.tw之「工程技術-工程技術專案-永續節能減碳專區-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機制」網頁專區2週（至108年4月2日止），徵詢各界意見並修正後，再行訂頒。

正本：審計部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、水患治理監督聯盟、臺灣千里步道協會、台灣護樹協會、臺灣水資源保育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環境資訊協會、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、財團法人人禾環境倫理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生態工法發展基金會

副本：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、本會顏副主任委員室、蘇主任秘書室、企劃處、工程管理處(均含附件)



工程品質管理繳文:108/03/19



1080063621

有附件